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5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实际参加董事5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俊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配工作，注册资本由84,000,000元增加至117,600,000元。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注册资本的变化情况，公司拟修订《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